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24-107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会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5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公司A股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2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2024年11月25日上午9:15至2024年11月25日下午15:00。

2、会议地点：江西省新余市经济开发区龙腾路公司总部研发大楼四楼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王晓申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共计

2,803名,代表股份数量645,429,618股,占公司股本总数2,017,167,779股的31.9968%。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6名,代表股份数量599,806,725股,占公司有表决票股份总数的29.7351%;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A股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人5名,代表股份数量520,370,625股,占公司有表决票股份总数的25.7971%;现场出席会议的H股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人1名,代表股份数量79,436,100股,占公司有表决票股份总数的3.9380%。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A股股东2,797人,代表股份数量45,622,893股,占公司有表决票股份总数的2.2617%。

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北京汉坤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见证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列入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分别如下:

#### 1、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比	股数	占比	股数	占比
A股股东	563,025,911	99.4757%	2,591,355	0.4578%	376,252	0.0665%
H股股东	79,396,462	99.9501%	5,132	0.0065%	34,506	0.0434%
全体股东	642,422,373	99.5341%	2,596,487	0.4023%	410,758	0.0636%

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42,927,1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5339%;反对2,591,3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 5.6463%；弃权 376,2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198%。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Minera Exar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比	股数	占比	股数	占比
<b>A股股东</b>	563,036,111	99.4775%	2,392,235	0.4227%	565,172	0.0999%
<b>H股股东</b>	79,396,462	99.9501%	4,132	0.0052%	35,506	0.0447%
<b>全体股东</b>	642,432,573	99.5357%	2,396,367	0.3713%	600,678	0.0931%

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 42,937,32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5561%；反对 2,392,23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124%；弃权 565,1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315%。

**3、审议通过《关于对合营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议案》，股东李良彬先生和王晓申先生已回避表决；**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比	股数	占比	股数	占比
<b>A股股东</b>	43,402,716	94.5701%	2,120,845	4.6211%	371,172	0.8087%
<b>H股股东</b>	79,396,462	99.9501%	4,132	0.0052%	35,506	0.0447%
<b>全体股东</b>	122,799,178	97.9800%	2,124,977	1.6955%	406,678	0.3245%

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 43,402,71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5701%；反对 2,120,84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 4.6211%；弃权 371,1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087%。

**4、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南昌赣锋锂电增资扩股引入产业基金涉及担保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比	股数	占比	股数	占比
<b>A股股东</b>	564,095,973	99.6647%	1,554,253	0.2746%	343,292	0.0607%
<b>H股股东</b>	79,385,542	99.9364%	16,052	0.0202%	34,506	0.0434%
<b>全体股东</b>	643,481,515	99.6982%	1,570,305	0.2433%	377,798	0.0585%

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 43,997,18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8654%；反对 1,554,25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866%；弃权 343,2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480%。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比	股数	占比	股数	占比
<b>A股股东</b>	539,811,575	95.3742%	25,646,851	4.5313%	535,092	0.0945%
<b>H股股东</b>	54,269,037	68.3179%	25,131,557	31.6375%	35,506	0.0447%
<b>全体股东</b>	594,080,612	92.0442%	50,778,408	7.8674%	570,598	0.0884%

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 19,712,79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9522%；反对 25,646,85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8819%；弃权 535,09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659%。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汉坤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杜凯律师及陈林君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6 日